

证券代码：600481
债券代码：122204

证券简称：双良节能
债券简称：12 双良节

编号：2016-36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日常经营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类型及金额：合同名称：《陕能麟游低热值煤发电工程烟塔合一钢结构间接空冷系统 EPC 工程合同》

合同类型：日常经营性合同

合同金额：人民币 14,771 万元(含税)

● 合同生效条件：（1）买卖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须经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委托）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2）甲方收到乙方该合同的履约保函（正副本各一）。

● 合同履行期限：2017 年 12 月 1 日具备整套启动调试条件，随机组通过 168 小时试运行，机组试生产期内通过整体验收。

●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该合同的签署彰显了公司的空冷业务能力与一定的行业地位。该项目若顺利实施，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但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 特别风险提示：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市场、政治、经济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導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

一、审议程序情况

本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根据其金额，无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合同标的情况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与陕西能源麟北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于2016年10月26日签订了《陕能麟游低热值煤发电工程烟塔合一钢结构间接空冷系统EPC工程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4,771.00万元。本合同采用合同总价固定不调的原则，EPC总承包方式。

合同标的是陕能麟游低热值煤发电工程整套完整的烟塔合一钢结构间接空冷系统（不含地基处理）EPC总承包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设计、制造、采购、运输及储存、建设、安装、调试试验及检查、竣工、试运行、消缺、考核验收整套系统的性能保证和技术售后服务、人员培训等全部工作，同时也包括所有必要的材料、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消耗品以及设计、技术资料等。乙方同意为本工程的烟塔合一钢结构间接空冷系统承担总承包的责任和义务。

乙方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系江阴双良必宏钢结构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上海市机械施工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华能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建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联合体代表。

该工程项目地点为陕西省宝鸡市麟游县两亭镇。项目计划2017年12月1日具备整套启动调试条件，随机组通过168小时试运行，机组试生产期内通过整体验收。

（二）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名称：陕西能源麟北发电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陕西省宝鸡市麟游县两亭镇园子坪村

法定代表人：王亮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电力生产与销售；热力生产与销售；粉灰煤、渣的综合利用及其产品的销售；与电力相关产业的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同对方成立于2015年12月28日，暂无财务和经营数据。合同对方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总价款：¥14,771.00万元(含税)

人民币（大写）：壹亿肆仟柒佰柒拾壹万元整。

2、结算方式

本合同结算货币种类为人民币。付款方式为网上银行、电汇。

合同签订生效日期起一个月内，乙方提交金额为合同总价 5%的不可撤销的履约保函（一正，一副）和金额为烟塔合一钢结构间接空冷系统合同价 10%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审核无误后一个月内，支付给乙方烟塔合一钢结构间接空冷系统合同价的 10% 作为预付款。烟塔合一钢结构间接空冷塔地基出零米，乙方开始供货，甲方付全部合同价的 10%。烟塔合一钢结构间接空冷塔主体封顶，甲方付全部合同价的 20%。间接空冷散热器安装完毕，甲方付全部合同价的 10%。蒙皮安装完毕，甲方付全部合同价的 10%。整个烟塔防腐工作完毕，通过检查确认无漏点，甲方付全部合同价的 10%。全部设备安装完毕，水压试验完毕，单一设备调试完毕，设备正常，甲方付全部合同价的 10%。168 小时试运结束，设备验收完毕，性能符合要求，甲方付全部合同价的 15%。甲方留合同总金额的 5%，做质保金，质保期结束，设备性能符合要求后支付。

3、合同生效：（1）买卖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须经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委托）签字并加盖合同专用章。（2）甲方收到乙方该合同的履约保函（正副本各一）。

4、交货时间：1 号机组整套移交时间为 2018 年 2 月 28 日，2 号机组整套移交时间为 2018 年 3 月 30 日。

5、质保期：烟塔合一钢结构间接空冷系统 168 小时满负荷连续运行通过初步验收后起一年，质保期内因乙方原因未通过验收视为质保期未结束。

6、履约地点：陕西能源麟北发电有限公司间接空冷塔现场，即乙方为甲方安装合同设备的场所。

7、合同争议的解决：凡与本合同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双方同意任何一方可以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四、说明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合同的履行将对本年度以及未来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和净利润有积极影响；

（二）该合同的签署彰显了公司的空冷业务能力与一定的行业地位，但不影

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合同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市场、政治、经济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导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

六、上网公告附件

双方签署的《陕能麟游低热值煤发电工程烟塔合一钢结构间接空冷系统 EPC 工程合同》。

特此公告。

双良节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